



靈風

Spirit Wind

Vol.51. No.07 July 2022

第五十一卷第七期 (總第 600期) 二零二二年七月

目錄

基督的身量	仁義之子 / 康錫慶	01
特 稿	信心的榜樣 (二) / 微光	07
	喜樂的果子 / 周天和	10
	信徒蒙恩之路—贖 / 蘇國文	14
	大戶人家的器皿 / 周孝玉珍	17
	如何利用四個『F』 / 曾玉興	20
講壇信息	Children at play / Daniel T.W	24
基督徒觀	基督徒的處世觀 / 莫子奮	28
靈修分享	栽於水旁在河邊扎根 / 胡至誼	31
靈修心得	我知道所信的是誰 孟渝昭	33
十二靈恩	笑療 / 王敬	34
座右旋律	持守真道 / 黎翰飛	36
旅行足跡	杜拜之最 (一) / 李國維	37
晨 聲	加拉太書 (二) 康錫慶	38
靈風之音	編輯部	39
封 底	2022 年夏令退修會	

出版 / 發行：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電 郵：cfcnyc@cfcnyc.org 網 絡：www.cfcnyc.org

總 監：任德健 牧師 總編輯：康錫慶 牧師

文字組：鄧一彤 吳雯霞 趙承錫 王兆宗

徵 稿：本月刊免費贈閱，歡迎投稿，文責作者自負，未設稿酬。



仁義之子

康錫慶

「基督的身量」從不同的角色彰顯出來，基督徒也要成長有基督的身量，先後思想過；天國之子，光明之子，和平之子，智慧之子的形像。基督是神子，道成肉身為人子耶穌，是將看不見的神啟示出來。當祂未出現於人間，《聖經》多方面地藉著豫表、預言將祂表明出來，最早較具體的豫表是出現在（創十四 17-20）；當亞伯蘭（亞伯拉罕原名）率領三百一十八壯丁對付四王，救回侄兒羅得一家之後，有撒冷王麥基洗德，帶着餅和酒，出來迎接，為亞伯蘭祝福。「亞伯蘭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來，給麥基洗德。」這段歷史將麥基洗德與基督之間的關係維尚微妙地豫表。

麥基洗德是「撒冷王」平安王之意。又是「至高神的祭司」。基督是受膏者之意，被稱為「和平之君」，又是「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祂是「蒙神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稱他為大祭司」（賽九 6，來四 14，五 10）。更清楚印證；新約複述：「這麥基洗德，就是撒冷王，又是至高神的祭司，本是長遠為祭司的。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就迎接他。他頭一個名繙出來，就是仁義王，他又名撒冷王，就是平安王的意思。他無父、無母、無族譜，無生之始，無命之終，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來七 1-3）。很明顯地說明「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直指麥基洗德就是耶穌基督的先兆。偏重於耶穌為祭司職分；經云：耶穌「成為祭司，並不是照屬肉體的條例，乃是照無窮之生命的大能。因為有他作見證的說：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祭司的職責是作神人之間的中保，將人帶到神面前。基督耶穌降世，「就作了更美之約的中保」（來七 17，22）。所謂更美之約，就是「新約」；是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所立的赦罪之約，叫一切信祂，得蒙救贖之恩（路二十二 20，來九 15）。

基督耶穌為祭司，是中保，將人帶到神面前，凡信靠祂的人，是蒙神揀選的人，也「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是神的子民，有中保的職責：富有宣揚那召人出黑暗入光明者奇妙的作為（彼前二 9），有基督為祭司的身量。

在麥基洗德身上道明耶穌基督是祭司。而「他頭一個名繙出來，就是仁義王。」仁義王（King of righteousness）有譯為「正義」、「公義」。「義」是神的屬性之一。神有三大屬性。大衛的詩中，稱頌神：「耶和

華啊，你的慈愛，上及諸天。你的信實，達到穹蒼。你的公義，好像高山。」大衛對神充分的認識，也是他的經歷，他稱頌神：「你的慈愛」上及諸天。「你的信實」達到穹蒼。「你的公義」好像高山。意思是整個宇宙都彰顯神的屬性。全部《聖經》也在述說神的慈愛，信實與公義的本性；從神的創造，護理，與使用之工，無不顯露，直到耶穌降世不是來證明有沒有神，而是來顯明神。神是愛，神是義，是信實的，使人認識祂，接受祂，必能像祂，讓基督的仁義成就在信祂的人身上，活出仁義之子的形像。

一 仁者——慈愛也

神就是愛，全部《聖經》佈滿神的愛，最顯然的是「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 16）。這是神愛的宣言，為《聖經》的中心信息。使徒保羅給羅馬教會重要的信息也是「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的」（羅八 32, 39）。詩人稱：「天離地何等的高，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而保羅稱：「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甚至說：「這愛是過與人能測度的」（弗三 18-19）。意思是超越人的知識所能領悟，難以想像的，這是神愛的偉大奇妙。這愛能發出慈悲憐憫，這是耶穌生活在人間，充分表現出來的。祂自己可以無枕頭之處，卻到處尋找那失喪的人，醫治各種病患，趕逐污鬼，死人復活，行各樣神蹟奇事，缺乏得供應，飢餓得飽足，險境得安然。用祂全能聖手「周流四方行善事」（徒十 38），這是跟隨祂三年多的使徒彼得為他作的見證。最後是背著祂的十字架，在各各他山上伸開雙手，懷抱世人，背負世人的罪被釘在十架上，不埋怨，反而向天父求：「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二十三 34）。這是長闊高深的愛最高的表現。「十字架」是個表號：長闊（從東到西，從南到北——廣及全人類）。高深（從上到下——由高天到深淵），完成祂救贖的工作，是主耶穌自己宣告的：「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這就是愛的表達。神的兒女正是神藉祂兒子基督耶穌所尋到所救贖的，那是在創世之前，神已經豫定的（約一 12，弗一 4-5）。基督徒是神愛的果子，也當有愛的滋味，有基督愛的實質。

使徒約翰論愛，有言簡意賅的提示：「我們愛，因神先愛我們。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到命令」（約壹四 19-21）。這與耶穌當時回答來試探他的律法師與文士，有關滅命那一條最要緊？耶穌趁機教導：「第一要緊的，就是說：以色列啊，你要聽，主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

神。其次，就是說要愛人如己，再沒有比這兩條誡命更大的了。」並說：「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可十二 28-31，太二十二 34-40）。新舊兩約貫通的真理告訴我們仁義之子。

（一）愛神

愛神是回應神的愛。使徒保羅寫信給哥林多的教會，先後提及：「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相反：「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林前八 3，十六 22）。愛神不可能用人性的愛，是神所賜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羅五 5）。有了「神的愛」才能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去愛神，活出十誡的前四條：1. 除耶和華神外，「不可有別的神」。2. 「不拜偶像；有四「不可」；「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不可作甚麼形像」，「不可跪拜那些像」，「不可事奉他」。3.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4.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神造萬物，第七日便安息，神賜福安息日，定為聖日。

十條誡是神藉摩西為「聖民」以色列人所定的律法，要他們愛神而遵守，似乎與世人無關。但神愛世人，賜下獨生子基督耶穌帶來的恩典真理，叫信祂的人，成為神的「聖徒」，將聖靈賜給他們，將神的愛澆灌，是聖徒用神的愛去愛神。這樣「命令的總歸就是愛」（提前一 5）。愛神不是掛在口頭上，而是以行動表達的。愛神者必須遵守神的命令（約十四 15）使徒約翰是耶穌的「愛徒」，《聖經》論「愛」最多使他所寫的福音書，提及「神愛世人」，也要人愛神，但只有接受神愛的人，才知道愛神，正如耶穌所說：當時猶太人不能接受祂，是因為他們「心裏沒有神的愛」，若他們認識神就必愛祂，因為祂就是神，從神而來（約五 42，八 42）。

這樣，不論是以色列「聖民」或外邦人信主的「聖徒」都是蒙神所愛的，就不是停留在儀文的誡命上，乃是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尊神為大，以神為樂，真誠敬拜神，殷勤事奉神，聽從神的話，遵行神的道，其次是愛人。

（二）愛人

這是耶穌答案的「其次，就是說，要愛人如己。再沒有比這兩條誡命更大的了。」所指的兩條；一條是前四誡對神，另一條是後六誡對人；有當行的：「當孝順父母」，有不當行的「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貪戀」，這些包括當盡親情，尊重人身，不任性，不自私，不虛偽，不貪心。這幾條誡命都屬於善行，可以說是關乎人的道德律；發自人的良心，「良心」人人皆備，使徒保羅蒙恩之前，是位很優秀的宗教信徒，當他在公會前受審判，也明白告訴審問他的人說：「我在神前面行事為人，都是憑著良心，直到今日」（徒二十三 1），可是人本性的良心，已被罪污染，在始祖悖逆神之後，已喪盡了，成了污穢的良心，以致「心地昏昧」「心裏

剛硬」是「良心喪盡，就放縱私慾，貪行種種的污穢」（弗四 18-19）。可見人性的良心帶來的道德是靠不住的。可知律法上的誡命只是條文而已，若「只在一條上跌倒，他就是犯了眾條」（雅二 10）。這是律法無能之處。神的愛藉基督耶穌十架流血赦罪「洗淨良心」，將被玷污的良心洗淨成為「無虧的良心」，使聖徒以無虧的良心事奉神，愛眾人（來九 14，提前一 5，19）。這樣，聖靈將神的愛澆灌「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羅八 16）。用愛神的心去愛人，達到誡命的後六條，所謂「愛就完全了律法」（羅十三 6-10），甚至超越誡命中的律法，正如耶穌在山上訓眾所示：「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逼迫你們的禱告」。這種愛是神的愛，耶穌加以解釋：「天父「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這是神完美的愛。是耶穌所謂「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的真意（太五 44-48）。仁義之子是愛的生命活出愛的生活。另一方面是「義」。

二 義者——公義也

神的慈愛「上及諸天」，「何其寶貴」。而神的公義「好像高山」，「如光發出」。這是神相對的兩種屬性，在天秤上是相等的，在神兒女的身上平衡的，愛中有義，義中有愛。經云：「主所愛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收納的兒子（來十二 5-11），全段引（箴三 11-12）智慧者的話。神有愛的收納，也有義的管教。自從神造人之後，在伊甸園神的慈愛與公義已經顯明了；園裡的果子作食物，神造人也預備所需，這是愛的供應。指定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不可喫，「你吃的日子必定死」，這是義的制裁。神的屬性是顯然的。

從以色列人的整個歷史看，是神慈愛與公義的交叉點。神如何打開紅海領他們脫離在埃及 430 年的奴役生活，又打開約但河進入美地，是「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隨着神申明「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出十九 4-5）。這兩句話是神慈愛與公義的伏筆，全部《聖經》傳達神慈愛公義。最顯著的是《士師記》這卷書；當時約書亞照神的吩咐將迦南美地按支派分給他們為業，因為神說：「全地都是我的」，神有絕對的主權。早已應許賜給他們的先祖，神的應許不會收回，這也是神信實屬性的應驗。他們得地為業，也是神愛的賞賜，「百姓都事奉神」。

當約書亞這一代都過去了，「後來有別的世代興起，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行神眼中看為惡的，「去事奉諸巴力」，離棄領他們列祖出埃及的神，惹神發怒，就把他們交在四圍仇敵的手中。以災禍攻擊他們，「他們便極其困苦」。這是神公義的作為，神是忌邪的神，是烈火。「約有四百五十年」之久（徒十三 20）。神的慈愛與公義彰顯在他們中間；每逢他們遠離神時，神也離棄他們，

使他們落在仇敵手中。使他們受苦。當他們落在苦難中知罪，認罪，呼求神施憐憫，神動慈心，就興起士師拯救他們脫離敵人的手。可是當他們太平無事，又去叩拜外邦鬼神，神再興起周圍的國家加害他們。在他們苦不寥生時，再回到神面前懊悔，神再施憐憫，又為他們興起士師救助。如此三番四次。神的慈愛確上及諸天，神的公義好像高山。他們先後落在東北、東南、北方、南方、東方、西南諸強敵手中。神先後為他們興起十二位士師施行拯救，慈悲的神何等寬容。慈愛與公義交織，見出人的敗壞本性，也見出神的慈悲憐憫。神的聖民如此，何況世人？

神竟在世人「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為罪人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那是與神為仇敵的時候，神就藉祂的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是靠着神兒子捨身流血的死而「稱義」（羅五 6-11）。成為「仁義之子」就是出於神的愛使罪人成為義人。

（一）稱義

「稱義」所指的是地位或身份的轉換。原是「世人都犯了罪」都是罪人的地位，身份，都臥在那惡者的權下，是生在罪中，也死在罪中，這是指罪性而言。人生在世許多屏障都可衝破，惟獨罪無法衝破。

公義的神是創造人的神，祂因愛祂所造的人，也就為人解決這難題，但神不是運用其全能，定世人無罪，就可解除罪的身分，而是定下法則：「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九 22）。為此，律法的律例才定下獻祭，如贖罪祭，贖愆祭。必定藉祭牲流血，使罪得赦。那是律法，為以色列人所定。普世人又如何？神也愛普世人，愛的行動，是因世人都有血肉之體。「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着死（流血）敗壞掌死權的魔鬼，並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二 14-15）。那就是基督耶穌「道成肉身」的原因，特指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歷史印證。十字架作釋放的工作——流血赦免。

使徒保羅的《羅馬書》詳解神慈愛公義的作為，主要是神所成就的事，使人「因信稱義」；「就是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是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羅三 22-26）。這樣「仁義之子」是由於神的愛使人因信就「白白的稱義」，是耶穌為世人付上捨身流血的代價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所以稱為「救贖」付上捨身流血的代價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這稱「救贖」。以賽亞先知預言這救贖之恩：「你們一切乾渴的，都當就近水來。沒有銀錢的也可以來。你們都來，買了喫，不用銀錢，不用價值，也來買酒和奶。你們為何花錢買那不足為食物的，用勞碌得來的，買那不使人飽足的呢？你們要留意聽我的話，就能喫那美物，得享肥甘，心中喜樂。你們當就近我來，側耳而聽就必得活。我必與你們立永約，就是應許大衛那可靠的恩典」（賽五十五 1-3），這整段豫言是神在世人中

所作奇妙的事；既然不用代價，不花銀錢，為甚麼要「買」才「得」，來買是得條件，但不用自己付代價，是耶穌替我們付的，只要來接受就得了，就是「信而得」。所以「稱義」只根據「信」，是「白白的稱義」，仁義之子先有稱義的地位，與行為無關，是地位轉變的恩典，但地位也必有地位的形像；那是「成義」。

(二) 成義

稱義是白得的，有耶穌付代價，人因信而得，是因信稱義，而保羅有更清楚的默示，這信不是一勞永逸而是要不斷地信：「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羅一 17）。說明，一個因信稱義的人，還要繼續藉着信成義，指義人是從義行表現出來；義人的生命，必要因信有生活。耶穌的弟弟雅各，歷史上有「義人雅各」之稱，他寫的《雅各書》正是針對這問題著筆，其主調：「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雅二 26）。他引亞伯拉罕，妓女喇合為例，那「行為」不是一般道德的行為。保羅的解釋：你們得救「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他繼續道明：「我們原是他（神）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豫備叫我們行的。」（弗二 9-10）。這裏有「行為」指的是一般道德行為，那不能救人。有「行善」，那是因信稱義的行為，使人成義的「義行」。所以使徒約翰明言：「行義的纔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約壹三 7）。

耶穌被稱「義者」（徒七 52，二十三 14，約壹二 1）。祂「盡諸般的義」謙卑地接受施洗約翰的洗禮（太三 13-15）。耶穌說：「我心裏柔和謙卑，你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裡就必得安息」（太十一 29）。保羅作到了，他也勸告仁義之子：「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林前十一 1）。這是神對公義的要求。

神既是公義的，神也是「烈火」，所以有話說：「主要審判他的百姓，落在永生神的手裏，真是可怕」（來十 30-31）公義的神有審判的權柄，其判斷「如同深淵」。耶穌和使徒們都常用「謹慎自守」。不可沉睡至死，免得落在神的審判之下。那受苦的約伯都有同樣勸勉：「然而義人要持守所行的道」（伯十七 9）。復活的主在拔摩海島，指示使徒約翰寫信致七個教會，在非拉鐵非的信中特別提及，「我必快來，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啟三 11）。是的，仁義之子啊！當我們與主同坐榮耀的寶座之前，要先經過空中的「基督臺」，那是審判臺，個人都要按所言所語，所行所作的受審判（林後五 9-10）。公義的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 7）

基督耶穌是「仁義王」，在主裏面的為「仁義之子」。當長大成人滿有「基督的身量」，當主再來「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他如何，我在這世界上也如何」（約壹四 17）。◆

信心的榜樣（二）

明光



經文：『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創十二1）

四 亞伯拉罕

『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他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來十一8）這真是奇妙的事！神只是呼召亞伯拉罕，要他聽命行三個離開，往神指示的地方去；亞伯蘭毫不猶豫的馬上遵命行動了。

（一）遵守神命令的考驗：要作到，三離開，一進入：

1. 要離開本地

首先是要他離開本地——迦勒底的吾珥（現在伊拉克南方的城市），這座當時商業繁榮，交通便利，卻充滿罪惡的城市；但是到哪裡去，神那時還沒有告訴他。可是神既然呼召他離開，他就立即行動，帶着家中的老小和他的父親他拉，離開吾珥出去了。亞伯拉罕完全相信神，而且立即行動，對於他的信心與順服，實在令神滿意。

2. 要離開本族

神明確指示他要去迦南應許地。但那時死海南端的交通不便，由於他們原是亞蘭人，於是決定先北上回到老家哈蘭，然後再轉而南下，進入迦南應許地。於是，他們就離開吾珥北上了。全家老小徒步不知走了多少天，經歷過不知多少困難艱辛，終於到了家鄉哈蘭。哈蘭果然是個好地方，人們語言相通，地土美好，氣候適宜，出產豐富；使父親他拉還有弟弟拿鶴和他們的妻子兒女都留戀想住在那裡，不肯走了。也許他們以為，我們已離開了本地，那繁華的城市吾珥，不是聽神的話了嗎？但亞伯拉罕認為神的命令是，不僅離開本地，還要離開本族和父家，前往神所指示的迦南地去啊。現在父親他拉和弟弟拿鶴全家，都捨不得離開本族，我該怎麼辦啊？這對亞伯蘭是一個嚴峻的考驗。

3. 要離開父家

亞伯蘭不能不想：父親他拉老了，那時已經有 145 歲了，已經是抗不住風寒雨霜的殘年。

小弟哈蘭早已死在吾珥，二弟拿鶴和妻子，弟媳，還有他們尚未成年的孩子們，我該怎麼辦呢？所以離不離開本族，能不能離開父家，這對亞伯蘭不能不又是一個更嚴峻的考驗。

經過反覆思索後，亞伯蘭終於順服了，決心遵行神的命令，在他 75 歲的那年，同妻子撒拉，帶著侄兒羅得，不但離開了哈蘭本族，更離開老年的父親他拉和父家眾多親人，南下進入迦南地了。

（二）生活在迦南地的考驗

1. 築壇禱告神的生活

亞伯蘭首先到了示劍這個地方，耶和華向他顯現，應許說『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亞伯蘭就在那裡，築了第一座壇向神獻祭敬拜求告。以後，他遷到伯特利，又築了第二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創十二 6-9）

亞伯蘭曾因當地發生饑荒，南下逃到他國去，說明他忘記遵守神的命令。當他靈性恢復，重新仰賴神，回到伯特利，在原先築壇的地方，再求告耶和華的名。（創十三 3-4）

在與侄兒羅得分開後，得蒙神再一次向他顯現。他遷到希伯倫慢利的橡樹那裡，為耶和華築了第三座壇。（創十三 18）當亞伯拉罕接受神的試驗，獻兒子以撒時，築了第四座壇；這時他對神的信心達到了高峰。（創二十二 9-10）亞伯蘭築壇禱告和神親近的生活。乃是他生命成長的重要原因。當然他具有人性的弱點，遇到饑荒，他不依靠神，而是學世人的方法逃荒；又因為妻子撒拉美貌，怕人會害他，而欺騙人說她是我的妹子；結果撒拉被王取去；若不是神保守，妻子可能會被污辱，神的應許也不能應驗在他身上了。

2. 神七次對他的應許

第一次應許：賜地的應許『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說：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亞伯蘭就在那裡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從那裡又遷到伯特利.....在那裡又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創十二 7-8）

第二次應許：再次明確賜地和後裔發達的應許『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你起來，縱橫走遍這地；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創十三 15-17）

第三次應許：賜保護的應許『亞伯蘭，你不要懼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的賞賜你。』（創十五 1）他在人生地不熟的地方，靠信心，有神

的同在和保護，是何等的安然？

第四次應許：賜後裔的應許『耶和華又有話對他說：這人必不成為你的後嗣；你本身所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於是領他走到外邊說：你向天觀看，數算眾星，能數得過來麼？你的後裔將要如此。』（創十五 4）哦！耶和華這樣堅定的應許，不能不使亞伯蘭大受感動，『亞伯蘭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創十五 6）亞伯蘭對神的信心，在神的眼中認為是他的義。可見神是多麼喜愛和重視我們人對祂完全的信心；堅信他的應許絕不落空，必會實現。哦！這乃是我們因信稱義的重要依據。反過來說，我們若是對主的話，對主的應許總是有懷疑，有不信，或半信半疑，神還能滿意，稱我們為義麼？

第五次應許：賜新名亞伯拉罕，作為多國的父：『我與你立約，你要作多國的父。從此以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要叫亞伯拉罕；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創十七 4-8）按靈意來解釋，多國的父，不是僅指着血肉之體說的，更是指着靈命說的。我們信了主，都有他的生命，同是天國的子民；因此亞伯拉罕也就是我們的父，是我們對神信心的榜樣。

第六次應許：應許撒拉生子『他們問亞伯拉罕說：你妻子撒拉在哪裡？.....到明年這個時候，我必要回到你這裡。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創十八 9-10）這對已 99 歲的亞伯拉罕和 90 歲而且月經早已斷絕的撒拉，實在是一個絕對想不通，忍不住心中暗暗發笑的事！但是耶和華說：『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到了日期.....撒拉必生一個兒子。』（創十八 14）哈利路亞！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這可是神親自說的，而且我們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這是主耶穌親自說的。可是，我們對神有完全的信心嗎？？

第七次應許：在亞伯拉罕通過獻獨生子以撒的試驗後，『耶和華說：你既行了這事，不留下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我便指着自己起誓說：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你的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並且地上的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創二十二 16-18）聽從神的話，對神有完全的絕對的，不打折扣的信心，是蒙神賜福的根本原因啊。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尋求他的人。』（來十一 6）◆



喜樂的果子

周天和

經文：加五 22-23；腓四 4；帖前五 16-18

耶穌笑嗎？

多年前我在賓州一間長老會牧會時，一次一位臉上常露笑容的女信徒問我：「周牧師，耶穌笑嗎？」我問她為甚麼問這個問題？她回答說，這月初她與丈夫到某地度假，主日的時候

到當地一間禮拜堂崇拜。牧師講道時說，基督徒不應該隨便笑，因為聖經沒有記載耶穌笑，但三次記載耶穌哭（約十一 35；路十九 41；來五 7）。……此後，每逢她想笑的時候便記起牧師的教訓，以致她和丈夫這次的假期過得很不開心！

我的回答是，不錯，聖經沒有明言耶穌笑，但至少一次記載耶穌歡樂（路十 21）。聖經也記載耶穌參加加利利省迦拿小城的一個婚宴（約二 1-2）；祝福小孩（太十九 13-15）；在法利賽人家中作客（路七 36）；主動住進稅吏長撒該家中（路十九 1-10）……在這些場合中耶穌不笑嗎？再者，假如耶穌不是一個滿有喜樂，笑口常開的人，群眾會主動追隨祂，聽祂講道嗎？會給人批評他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嗎？（太十一 19）聖經沒有記載耶穌笑，因為祂笑得太多，人們習以為常，不以為奇；但耶穌很少哭，哭時使人印象深刻，因此每次都記錄下來，正如電台和報章不會報導今天有多少飛機起飛，平安著陸，但若有空難則會詳細報導一樣。

喜樂的經訓

使徒保羅在論到聖靈的果子時清楚說明，「喜樂」是聖靈所結的果子（加五 22）。他也教導信徒要靠主常常喜樂（腓四 4）；並且明言，「常常喜樂，不住的禱告，凡事謝恩」乃是「上帝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信徒）所定的旨意」（帖前五 16-18）。

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和第十四章保羅都是談論聖靈的恩賜的問題，但在中間第十三章則是我們所熟知的「愛的篇章」，保羅稱之為「最妙的道」，也是「更大的恩賜」（林前十二 31）。如果沒有「愛」，一切恩賜都如「鳴的鑼、響的鈸一般」，完全「算不得甚麼」（林前十三 1-2）。而「愛」和「喜樂」等等則是保羅所稱為「聖靈的果子」（加五 22-

23)。

那麼，「聖靈的恩賜」與「聖靈的果子」有甚麼分別呢？

簡單的說，「恩賜」是聖靈隨己意賜給人的技能，目的是用以彼此建立，互相服役，共同建立基督的身體，可是沒有人得有聖靈一切的恩賜（弗四 11-12；林前十二 4-11）。然而，「果子」則是生命的流露，是分辯真假的試金石，並且是每一位基督徒都能夠有，也應該有的。在加五 22-23 保羅列舉了九項聖靈所結的果子，但「果子」一詞在原文是單數式，表明這是每一位具有基督新生命的基督徒都能結出的，是新生命九方面的流露。耶穌曾說：「凡好樹都結好果子，惟獨壞樹結壞果子」，所以「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是真假先知來（太七 15-20）。耶穌沒有說，看誰能行異能、奇事、神跡，便知道他是否屬上帝的人；耶穌只說，看果子便知道樹意思是看那人是怎麼樣的人，看他所做的事，便曉得他是否有新生命的人。可見，即使一個基督徒沒有特別引人注意的恩賜，但只要他能結出聖靈的果子，便能流露基督馨香之氣，引人歸主。

此外我們也當注意，「喜樂」（Joy）與「快樂」（Happiness）有所分別。「快樂」是平安順適時內心的自然反應；「喜樂」則是在患難和逆境中仍舊保持內心的平安，不消極，不喪膽。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一樣，會有不平安不順適的時候，但因有聖靈在心中幫助，仍可保存一顆喜樂的心。正如主耶穌在受難前夕仍能勸勉門徒心裡不要憂愁（約十四 1）；又如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監獄中仍能唱出夜半歌聲（徒十六 25）。

為甚麼要結出喜樂的果子

保羅為甚麼說「要常常喜樂」乃是上帝在基督耶穌裡向信徒所定的旨意呢？換句話說，信徒為甚麼要結出喜樂的果子呢？

消極方面，基督徒如果沒有喜樂的果子，便與非基督徒沒有分別，不能有美好的見證，不能流露基督馨香之氣，不能吸引人親近基督。在帖前四 13,14 保羅勸勉當日的信徒說：「論到睡了的人，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沒有指望的人一樣。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上帝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在此保羅提醒信徒，如果所愛的人逝世時，心中固然難免傷痛，但不可憂傷到一個地步，「像那沒有指望的人一樣」。因為這麼一來便失去了基督徒應有的見證。信徒若沒有喜樂的果子也如此。

上世紀倫敦有一位著名循道會牧師魏德海（Leslie D Weatherhead）說過他早年在駐米所波大米（Mesopotamia）的英軍裡面做隨軍牧師時的一項經歷。一次他病了，住進醫院。有一位別教會的牧師幾乎每天都到病房來探望病人。可是他發覺，幾乎所有病人當那位牧師進來時都假裝睡著了，不想與牧師接觸。原來那位牧師面容嚴肅，與病人談話時總要把

病人的思想帶進宗教信仰上，提醒病人要常作準備，思想身後事.....。這就是因為許多基督徒失去了初期教會信徒「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上帝，得眾民的喜愛」的見證（徒二 46,47），又失去了使徒們雖然屢受逼迫，但仍舊「心裏歡喜，因被算是配為這名受辱」（徒五 41）的心態，以致不能像初期教會一樣，得「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7）。

積極方面，基督徒如果有一顆靠主常常喜樂的心，結出了屬於聖靈之人「喜樂」的果子，便能反映基督的榮光，流露基督馨香之氣，吸引他人歸主，正如前面所說初期教會的情況一樣。

上世紀英國一位著名牧師邁爾博士（F.B.Meyer）在他所寫的一本書中提到，當他年青的時候如何被吸引歸信基督。他說：「第一件引起我尋求上帝的奧秘的事是，我在一位新近完全降服在上帝面前的青年身上體會到的光芒四射充滿喜樂的高貴本質。他所講的話也許並不特別傑出，至少我早已把它忘記了，可是我對自己說，「這是一位對他的宗教生活滿有喜樂的人。他不責難過去，在他和上帝之間不感到有何隔膜，對前途沒有懼怕。他的宗教信仰是他心中的亮光，所發的光芒在他臉上流露出來」。看到這種情形不能不叫人產生渴望，渴望自己也能得著。.....」（譯自：The Soul's Pure Intention）

我曾聽我父親說過一個類似的故事，他認識一位清朝時候曾經獲得「舉人」身份的鄉紳，後來成為基督徒。吸引他對基督教感興趣的乃是一位鄰居傳道人的歌聲。他曉得那位傳道人生活清苦，但他早晚歌唱，臉上常發出滿有喜樂的光彩。他不禁自問，自己有錢有勢有地位，但家人不和，自己的心中沒有平安。為甚麼那位地位低微，被人稱為「洋奴」的傳道竟滿有真正的喜樂呢？於是出於好奇心，吸引他到教會來，終於受洗成為基督徒。

的確，喜樂是聖靈的果子，是基督徒應有的美好的見證。

如何保存一顆喜樂的心？

不過，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我們如何保存一顆喜樂的心呢？

使徒保羅在勸勉信徒要常常喜樂時就已說明其中一個秘訣，就是「要靠主常常喜樂」以及「不住的禱告」，意思是，除非一個人相信上帝是全能、全智、全愛的主，是說最後一句話的神，能把惡事化為好事；除非一個人時常藉著禱告與基督保持密切的團契，讓聖靈在他心中掌權，讓基督的愛激勵他，否則他不可能在逆境中仍舊保存一顆喜樂的心。舊約的約瑟，就是因為信靠上帝，所以即使被賣為奴，即使被誣下獄，仍舊保持一顆喜樂的心，能在獄中幫助他人；出獄以後做了宰相，與賣他為奴的哥哥重逢，因信上帝的緣故，也能化解仇恨，饒恕他們以前的罪行，對他們說：「不要害怕，我豈能代替上帝呢？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

害我，但上帝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創五十 19,20）

有人問奧地利著名作曲家海頓（Franz Josef Haydn）為甚麼他所作的聖樂都充滿了喜樂的節奏？他回答說：「我不能不這樣做。我作曲時完全順應我內心的感受。當我思想我的上帝時，心中滿有喜樂，以致樂章在我筆下跳舞。上帝既賜給我一顆歡欣快樂的心，相信主會饒恕我用一顆喜樂的心去事奉祂」。海頓所以能夠常存一顆喜樂的心，也就是因為他常常與主保持親密的聯絡。

基督徒保存一顆喜樂的心的另一秘訣，是在小事上看出上帝的恩典而常存一顆感恩的心。我們會在意外災難中蒙主保守而感恩，但時常忽略了主每天的看顧和保守。我們患了重病得醫治時會向主感恩，但極少為平日的健康向主感謝。記得我在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兼任署理校牧時，一次院長請客吃飯，席中有許多非基督徒。院長請我作謝飯禱告。由於有人不懂華語，我用英語做了一個極短的禱告：“主啊！為我們有好的健康，好的胃口，好的食物，好的團契，我們獻上感謝！阿們。”席中好些人還未回過神來，禱告已經結束了。但院長表示，這是他十分喜歡的謝飯禱告。

美國著名盲人作家海倫凱勒（Helen Keller）是一位活得滿有喜樂之心的人。她雖然失明，但把自己完全交付上帝的指引和掌管。她深信，儘管她的生命有極大的限制，但都是一位全智全愛的神所允許的。她不會存自憐或埋怨之心過活。她會「改變她所能改變的，接納她不能改變的，並且祈求上主賜她智慧去分辨其中的分別」。在她所寫的一篇題為「假如神給我三天能看見」的短文中，她描述在這三天她要看的東西，全部都是明眼人天天能夠看到的！但我們曾否為此感恩呢？的確，我們所以缺少喜樂和感恩之心，其中一項重要的原因是，我們沒有在小事上去欣賞去體會上帝的恩典。正所謂「身在福中不知福」！

我曾聽一位蘇格蘭牧師在講道時分析英文「JOY」（喜樂）字的象征意義，覺得這是基督徒保存喜樂之心的又一秘訣。他說，「JOY」字的第一個字母是「J」，代表「Jesus」（耶穌）；第二個字母是「o」，代表「Others」（別人），第三個字母是「Y」，代表「Yourself」（你自己）。假如我們時常把耶穌放在第一位置上，把別人放在第二位置上，把你自己放在最後，便能常存喜樂的心。可惜，許多時候我們把次序倒轉過來。把自己排在第一，把與自己有關的別人排在第二，把耶穌排在最後！無怪乎我們常常失去一顆喜樂的心。

求主使我們常存感恩之心，結出靈喜樂的果子！◆



信徒蒙恩之路—贖

蔣國文

經文：羅八 23-25，弗一 13-14，帖前四 14-17，林前十五 42-49

信徒蒙恩之路，概括在聽、信、受、得、贖五個字內。這五個字也是我們信徒蒙恩之後當走的五步靈程。我們已共同學習過前四個字：聽信受得可以說已走過前四步，現在正朝向第五個字——「贖」方向走。「贖」是信徒蒙恩之路的終點站，也就是我們所要到達的目的地。

我們剛才讀過四處經文，經文的中心思想是圍繞着這個「贖」字來講的。這裡所講的贖，是指着「神之民身體得贖」而言的。神為子民身體得贖的日子到來，使信徒最大的願望，因為這是神向人類實行全備救恩成全的時候。

哥林多後書一章 10 節記着說：「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他將來還要救我們。」這節聖經把人的得救在時間上分成「曾經」，「現在」和「將來」三個階段。神在基督裏為人類預備的是完全的救恩是分三步走的，首先是救人的靈，接下來是救人的魂，以後是救人的體。因為我們人是由靈、魂、體三部分組成的。

「曾經的得救」乃是指着一個人第一階段的得救。是指着一個人的「靈」得救而說的。「你若口裏承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羅十 9），「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十 13），這兩處聖經的意義，是意味着人類始祖犯罪後，亞當後裔的「靈」個個都死在罪惡過犯中。（弗二 1）「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 23）這便是人類原罪所致的結果。「如此說來，因一次過犯（指始祖亞當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指耶穌為人類贖罪釘十字架）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羅五 18）。

我們基督教是強調因信得救的道理。一個人那一天有真心悔改相信耶穌並接受耶穌在你裏頭作救主，他就得到了新生命，從前死在過犯罪惡

中的靈，就甦醒過來。這就是一個人的靈得救。

「得救本乎恩，也因着信」（弗二 8）。只要我們心中相信，口中承認就必得救，這不過是一個人得救後，還要來作成得救的工夫（腓二 12）。

使徒彼得在他的前書中向我們指出：「所以你們既除去一切的惡毒，詭詐，並假善，嫉妒，和一切毀謗的話，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二 1-3）

彼得在這裡教導我們：第一要脫去一切污穢，第二要愛慕純淨的靈奶。這靈奶便是指着聖經上的話語。要脫去哪些污穢呢？就是惡毒、詭詐、假善、嫉妒、毀謗等這些從前行為上的舊人。因信得救的人，脫去污穢後，還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因為初蒙恩得救的人，他所得到的還是幼嫩的嬰孩生命，需要長大，所以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嬰孩愛慕奶一樣。嬰孩的靈奶不斷的供應，才會漸漸成長起來，以致得救。

所以因信得救，只是一個人得救的開始，不是得救的結束。因為我們因信得救的人，現在還生活在這個世界上，必須要經過許多艱難，世界上的罪惡時常會來侵蝕你，試探迷惑時常會來引誘你，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時常會來誘惑你，今生的思慮時常會來攪擾你。我們的魂活動還是相當厲害的，它要繼續在我們裏頭興風作浪。這一切的經歷會使我們恐懼戰兢。我們這個屬魂的身體（林前十五 44 節中血氣身體，啟導本聖經原文直譯為屬魂的身體）在地上難免有冷心、軟弱、跌倒、失敗。因此無限體諒的主「現在仍要救我們」乃是指着第二階段「魂得救」而言的。

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中曾向我們敘述了自己魂得救的親身經歷，我們若仔細去讀七 14-15 節這段經文，不難讓我們看到一個蒙恩得救後的信徒，在日常的生活中，內心同時存在着兩個不能相容的「對抗律」——一個聖靈的律，一個犯罪的律。他說：「我也知道在我裡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故此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會作」保羅因這兩個律在內心交戰，矛盾重重，以至於發出嘆息的聲音：「我真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個取死的身體呢？」（羅七 24）然而，他也告訴我們一個得救經歷說：「感謝神，靠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羅七 25）靠人的方法，是無法使我們的魂得救的，惟獨靠着主的大能，順着聖靈的引導，才能使我們的魂得救。

我們得救步驟有三，先有靈得救開始，然後進入現實世界，以恐懼戰兢做成得救的工夫，以致使我們的魂得救。「並且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這個「將來」乃是指着信徒將來身體得贖說的。凡事經上對信徒講的盼望，得救的應許，都是指着將來的身體得救說的。例如羅馬八 24 節說「我們的得救在乎盼望」又十三 11 節中說：「因為我們得救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其實身體得救，便是指着信徒將來身體得贖而言。因為信徒的身體得贖是包括神愛世人全部救恩。

所以，我們不要以為自己的靈得救就以為滿足，一個人享受永生，乃是包括靈、魂、體三方面的。靈得救這僅僅是得救的一部分，是得救的入門，救恩的開始。我們活在地上必須還要經過一個魂得救的事實。不但如此，我們最終盼望將來的身體得贖。因為主耶穌的救恩，不是只救我們的靈，也不是只救我們的魂，乃是靈、魂、體一起拯救的。這才是全備救恩。

經上記著說：「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也是.....等候得着兒子的名分，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我們的得救在乎盼望.....就必忍耐等候。」這裡告訴我們，有聖靈初結果子的人，靈魂是得救了，但還要盼望——乃是盼望完全的得救，也就是指着神子民身體得贖。

「身體得贖」也就是哥林多前書十五章中有關死人復活改變的論述。蒙恩得就的人肉體死了，靈魂就到樂園中與主同在（路二十三 43）可稱為有福的安息（啟四 13）。等到基督耶穌再來的時候，主要把贖祂的人的靈魂一同帶來，並使其身體復活，成為神靈性的身體。因此信徒的死，我們稱他是在主裏睡了，等復活時候如醒過來一樣。同時還活着在世上信徒身體在頃刻間突然改變。原來這必朽壞的身體變成不朽壞的身體；羞辱的身體變成榮耀的身體；軟弱的身體變成強壯的身體；屬血氣的身體變成屬靈性身體；屬亞當的身體變成屬基督的身體，並與基督相似，整個人恢復到當初被造時的形狀，得兒子的名分。

身體得贖後的信徒即與復活的古聖徒一同被提到雲中，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與主永遠同在。在神的國中享受着美滿幸福的生活，那時候的信徒，真是其樂無窮，其恩無量，其愛無比。晝夜唱哈利路亞讚美神。

「信徒蒙恩之路」這個主題，承蒙主聖手帶領在主施恩臺前我們共同學習完畢，但願聖靈繼續光照，引導我們進入真理。◆



大戶人家的器皿

周孝玉珍

經文：提摩太後書二 20-22

大戶人家是指甚麼

大戶人家是指人丁興旺，有豐厚家產，住大房子豪宅的人家。舊時的社會包括廣大的農莊田產，眾多的僕人佃戶。今天的社會可能指那些擁有高樓大廈或價值幾千萬元豪華住宅的人。

使徒保羅在這經文裏所說的大戶人家是比喻基督的教會，主人乃是耶穌基督。

大戶人家裏有些甚麼器皿？

大戶人家有許多器皿，有金器、銀器、木器、瓦器，還有玻璃、水晶等。今天有許多塑料制的，紙制的各種用品。主人購置了各種不同的櫥櫃放置不同的器皿。有的供欣賞，有的是實用。窮人吃飯時，除了盛菜的兩三個盤碟以外，每人只用一雙筷子，一只飯碗。吃飯喝湯都是它。大戶人家則不同，特別是擺設筵席請客的時候，常常更換客人所用的盤子碟子。

各種不同的器皿是甚麼意思？

一、有特別場合用的，有平時用的。

每當開宴會，大擺筵席時，主人家會吩咐拿出各種貴重的，精美的杯盤碗碟上場。一方面尊重客人，一方面炫耀自己。平時只用普通一點的便可。這表示信徒恩賜的不同，恩賜的配搭。教會遇有大型的，特別的聚會時，會邀請特別的嘉賓或特別的講員。這些講員和嘉賓通常都有某種特別的恩賜，或有特別的經歷和生活見證，又或者受過某方面的訓練，有比別人高的成就。主持人請他們來講道、分享、演唱等等，讓會眾有特別的領受。

不過更多的時候，信徒是在經常的聚會中出現。大小事務都由本教會教牧同工和弟兄姊妹擔任。有臺前的、有幕後的、有預備崇拜秩序的、有招待的、有領唱的、有預備音響的、有收奉獻的、有預備茶水或管理清潔衛生的，不一而足，各司所長。以上各種事奉都為主所用，都是不可缺少的。

二、有經久耐用的，有容易破損的。

這是說到品質的問題。

信徒在教會中良莠不齊，有麥子也有稗子。有經得起試煉的，有經不起試煉的。有經得起打擊的，有經不起打擊的。有沖動的，有忍耐的。

恩賜大的人不一定有高貴的品質。反過來說，恩賜小的人，品質也可能高。

貴重的器皿並非普通人認為職位高，名銜多，學問大，有財富的人。這樣的人如果能謙虛愛主，當然能為所用。但如果只是想表揚自己，高擡自己，在別人的心目中並不高貴；沒有多少價值。主說：這樣的人好像房子建造在沙土上，根基不穩固，遇見暴風雨的時候，房子便倒塌了。唯有那些以基督為中心，奉行真道，講解真道，根基建築在磐石上的信徒，才能長久被主使用。縱使被風吹雨淋水沖，房子總不倒塌（馬太福音七 24-27）。

弟兄姊妹呀！你是那一種器皿呢？是經久耐用的呢？還是容易破損的呢？

三、有些器皿是潔淨的，有些是不潔淨的。

剛才說到器皿有各種不同的用處，有不同的素質，但在使用的時候，最要緊的是要看它是不是幹淨。當我們到茶樓餐室吃東西的時候，如果看見筷子或杯盤或碗碟有一點污跡，必定不會用它，而會對侍應生說：「小姐（或夥記或服務員），這個碟子有點臟，麻煩你換過一個好嗎？」在家裡也是一樣，要用的器皿，特別是與飲食有關的，一定要幹淨。因為不清潔的東西可能染有細菌，使人生病。

我家裡有半打銀制的茶匙，藏在一個小盒子裡，已經有五十多年了，是我們結婚時伴郎和伴娘送的禮物。因為有紀念價值，平時舍不得用，所以一直放在那裡。如果有很特別的人，喜歡飲咖啡的話，可能會拿出來亮相一下。但在使用之前，先要洗擦一番，因為往往有點灰塵或氧化物沾在上面。另一方面，我家裡有許多陶瓷制的湯匙、茶匙，由於價值不是特別高，臟了又容易洗，所以我們會經常的使用。

主基督使用我們時，不管我們的素質如何，只要聖潔就合乎主用。

信徒怎樣可以成為聖潔合用的器皿？

一 消極方面

請再看提摩太後書二 21-22 第 21 節提及「自潔」和「脫離卑賤的事」。第 22 節提到「要逃避少年的私慾」。這三件事其實同屬一個中心思想，便是將污穢罪惡的言行除去。但也可以分開來簡單說明一下。

1. 自潔一有自省、自覺的意思。

一個人如果不覺得自己有甚麼污穢，就不會想到要清除。可惜在現實裡，人往往看不見自己的錯失和污點。比方我們在家裡用飯的時候，有時不知不覺中在臉上或嘴角旁沾了一粒飯或一點菜屑。自己看不見，也不覺得有甚麼不妥。可是家裡的人看見了，覺得不舒服，便會告訴我們

把它拭掉。我們問清楚位置以後，也會馬上把它抹掉。

所以我們應該像大衛一樣禱告說：「上帝啊，求祢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裡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篇三九 23-24）。

有時我們太忙亂，有時我們良心麻木，不覺得自己有罪，犯了罪以後常常又會把責任推在別人身上或推在社會環境上。所以罪過越積越多，暗中損害我們的靈命，因此我們必須常常自省自潔。

2. 脫離卑賤的事——脫離暗昧無益，見不得光的事

這一點好像與上面有點相反。前面說自己不知道而別人知道的事。這裡是說到別人不知道而自己知道的事。很多時候人如果犯了偷竊、欺騙、損人利己的事，或沈迷於不良習慣或不良的嗜好等，別人可能不知道，但是自己知道。由於以為別人不知道，往往便不願意除去。但是神是監察人心的神，祂知道我們。祂看得見，祂也會提醒我們，催促我們要脫離卑賤的事，成為聖潔。

3. 逃避少年人的私慾

少年人的私慾通常是憑血氣行事、性情沖動、喜歡結交朋黨吃喝玩樂、好辯好勝、標奇立異、隨波逐流。或者是憤世嫉俗、自暴自棄、抑鬱寡歡，隨自己的意思生活，不在乎別人的看法，也不大顧慮別人的利益。當然這不是說所有的少年人都是這樣，不過保羅愛提摩太有如自己的兒子。提摩太是血氣方剛的少年人，入世未深，使徒保羅預先勉勵他提防少年人的私慾，潔身自愛。

其實另一方面來說，壯年人和老年人也各有不同的私慾。壯年人熱衷求名利權力，因而容易引起爭競、嫉妒、損人利己。老年人則有許多恐懼掛慮，說長道短，倚老賣老，諸多埋怨。這些私慾都應該逃避和對付。

二 積極方面

保羅在說了消極方面的話以後，進一步便指示提摩太在積極方面應採取的態度和行動。提後二 22 下半句說：「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器皿在潔淨和倒空以後，便要裝進新的東西，有用有益的東西。要裝進公義、信德、仁愛、和平。以這些品質裝備自己，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追求這些品質的時候，如果有同心合意的朋友一起進行，便會事半功倍。所以保羅勸勉摩太要與清心的人（單純沒有詭詐的人），喜歡禱告的人，又肯熱心追求真理，追求聖靈的人做朋友，一起追求。

但願聖靈今天借著使徒保羅這番勸勉提摩太的話，也感動我們每一位，並加力給我們，使我們都成為潔淨的器皿，合乎主使用。阿們。◆



如何利用

四個『F』

曹玉典

四個「F」就是 FORGIVE 饒恕 FORGET 忘記 FORWARD 向前和 FOREVER 永遠。

一、FORGIVE 饒恕

假如人類從不知有饒恕這回事，那時是無限的痛苦！世上若沒有罪過，饒恕當然不可能在。那裡沒有饒恕，那裡就必產生怨恨。

1. 神給人的饒恕

神要無條件赦免人的罪，並不附帶任何條件。神知道我們永遠無法清還，祂因為愛世人，因此差遣愛子耶穌來世，且死在十字架上，代人還了罪債。只要我們像那欠債的僕人，俯伏在神前求情，祂必因耶穌的名而饒恕我們一切的罪過。

2. 主耶穌的饒恕

主實行自己的教訓，祂在十字架上為釘祂的人禱告，求神饒恕他們：「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廿三 34）。這是最偉大的代求的禱告！

3. 饒恕人的次數

猶太人認為饒恕人三次已可以了，算是問心無愧了。彼得則較勝普通人多一倍，彼得式的饒恕是七次，主耶穌的要求是七十個七次——四百九十次。就是要無限量饒恕人（太十八 21-22）。正如祂「在基督裡饒恕了」我們一樣（弗四 32）

4. 饒恕加上忘記

饒恕人不難，忘記卻不易，饒恕並非說一句，「我原諒你」，就是饒恕。多少時候我們雖未用手段報仇，可是我們仍然老是記著，心裡沒有真正的饒恕，令我們自己不快樂，甚至影響身體的健康。饒恕人不是外表的事，乃是誠誠實實「從心裡饒恕」（太十八 35），一定要將事情忘記一乾二淨：饒恕不是一種讓步或是懦弱的行為，更不是縱容別人的罪，乃是仁慈的表現，顯出你有寬大的量度，是可親的人物，既往不究，給得罪你的人有悔改的機會。多數人會這樣說：「我可以原諒，但絕不能忘懷。」這等於沒有真正地饒恕別人。

一個作家說：過去我與一位香港的同事，曾經因為一些事情的摩擦，關係降到冰點。有時候，我們在同一個地方遇上了，我裝作沒看到他，他也裝作沒看到我。

這一次到美國開會，我正在和別人交款時，他主動走到我身邊，要跟我說話。原來，他信了主後，實行聖經教訓。對於我們之前發生過的一些衝突，他希望我能寬恕他。

作家告訴他，真正應該請求寬恕的人，其實是我。因為寬恕是相互的事情。當他請求我的寬恕時，他已經先寬恕了我。有寬恕之心的人總是最快樂。

二、FORGET 忘記

成功的賽跑家，在賽跑時不能三心兩意或想其他的事情，只應專心的向前奔跑，在靈程的賽跑中也是如此。保羅說：「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腓三 13）。

保羅把基督徒的生命看作一場賽跑，在賽跑的時候，他忘記背後一切（得失、成敗、喜怒、哀樂、離合……）不看周圍的環境，只定睛望著標竿：拼命的直跑，不半途而廢。

阿拉伯名作家阿裡，有一次和吉伯、馬沙兩位朋友一起旅行。三人行經一處山谷時，馬沙失足滑落。幸而吉伯拼命拉他，才將他救起。馬沙於是在附近的大石頭上刻下了：「某年某月某日，吉伯救了馬沙一命。」三人繼續走了幾天，來到一處河邊，吉伯跟馬沙為了一件小事吵架起來，吉伯一氣之下打了馬沙一耳光。馬沙跑到沙灘上寫下：「某年某月某日，吉伯打了馬沙一耳光。」

當他們旅遊回來之後，阿裡好奇地問馬沙為甚麼要把吉伯救他的事刻在石上，將吉伯打他的事寫在沙上？馬沙回答：「我永遠都感謝吉伯救我，至於他打我的事，我會隨著沙灘上字跡的消失，而忘得一乾二淨。」

做人的秘訣，記住別人對我們的恩惠，洗去我們對別人的憎恨，在人生的旅程中才自翱翔。

下面是耀勃·布朗寧所寫的一句諺語：
能寬恕，那很好；能忘記，那就更棒了。

三、FORWARD 向前

今日有許多信徒在跑步機上，並不代表沒有向前推進的心態，只是不論人們怎努力，結果也是在原地踏步，不能前進。如以色列人在曠野繞圈子四十年。

張先生兩年前把年僅 15 歲的兒子送到德國留學，花費了 70 餘萬元人民幣。咬緊牙關東借西湊，然而，兒子只知吃喝和玩樂逃學，沉溺於網絡遊戲。父親下令他兒子立即回國，因他浪費父親的金錢和心血。

主用寶血生命買贖我們回來，我們竟然不長進沈迷世界，不敬拜主，事奉主，遠離主，不熱心，不讀聖經，不禱告聚會，做了多年信徒，靈性毫無長進，實在可憐。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吩咐以色列人往前走。」（出埃及記十四章十五節）。

上帝的選民阿！往前走吧！前面的勝利等著你，你要努力往前走，退後便是滅亡。

一個基督徒在得救之後，還要追求得勝和得榮。在有了生命之後，還要追求生長和生命豐富。在蒙受救恩之後，還要追求生活表現。在領取靈糧之後，還要追求與人分享。「正因這個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基督徒的靈程，誠然是一個無窮的加法。（彼後一 5-8）

我們的標竿就是主耶穌基督。「向著標竿」含有仰賴基督的意思。

求神帶領我們的腳步向前，奔走那善義的路。向下謙卑，向前努力，和向上仰望（來十二 1-4）我們奔走靈程的秘訣，全在於此。願神憐憫恩待我們，帶領我們奔走那迦南福路。願我們在靈程的賽跑上，都能得錦標得著父神的賞賜。

四 FOREVER 永遠

有三樣東西是永恆的

1. LOVE 愛——永不止息（耶三十一 3，林前十三 8）

四福音所記述的耶穌，祂教導愛、實踐愛，也要求人去愛（其實祂的降生、受苦、死亡、復活，就是愛的最佳註譯）這一位行動及內心中充滿了愛的耶穌，呼召我們學祂的樣式，我們肯嗎？我們又如何效法呢？

我們承認愛神比愛人更重要。但是也使我們發現一個人若不懂得愛那可見的人，他就無法愛那不可見的神。人若不懂得孝順地上的父母，他怎能敬愛那天上的神呢？愛人就是愛神的明證。

教會因愛而更美麗，兄弟姊妹因有愛而更豐富。世間還有甚麼字比「愛」更聖潔更動人。

上帝造人時放人最神奇的分子。每個人都有這分能力，不同的是，有人發揮運用得好，有人卻白白糟蹋了這分恩典。

讓神的愛澆灌在我們的心裏（羅五 5）將我們心中豐沛的愛，源源不斷地開發出來，給家人、給教會、給弟兄姊妹、給朋友、給社會、給每個需要幫助的人，在付出當中，我們所得到的，永遠是令自己驚喜，這是多麼美好的快樂呢？

如果所有的事情，要排隊，請將愛排在第一位。請把這個位置給愛。愛神愛人要及時，不要等過時再說，不但味道沒有，而且意義全無。

2. SOUL 靈魂——永永遠遠（約六 47）

在世界上最昂貴的東西是甚麼呢？不是影星以利沙伯泰勒手上的鑽戒，最昂貴是人的靈魂。

人是很脆弱的，近來許多意外事件的發生。在上海松江區。在七月初的一天夜裡，楊女士在家裡洗澡，忽見浴室玻璃窗上有一只大蚊子，她趕緊從浴缸裡站起身，伸手向蚊子拍去。不料，腳下一滑，身子失去平衡，拍蚊子的手結果撞碎了玻璃，造成整個灣起來的肘關節全部都卡在碎掉的玻璃窗洞裡，腋窩下被割了個五到六厘米長的口子，頓時血流滿地。其丈夫將妻子的手拖出來，匆匆穿好衣服送至鎮衛生院，終因失血過多，釀成了悲劇。

有句話「不去釣魚，一定釣不到魚；只有動身去釣魚，才有機會釣到魚。」不去傳福音，一定沒有人信，只有動身去傳，才有機會得人如魚。

一位商人對葛培理說：「彼得在我的公司工作了三十年，我從未和他談過靈魂得救的事」，

葛培理大聲說，「讓我們跪下來求神饒恕吧」。禱告之後，葛培理說：「你明天早上辦公時，見了彼得要立刻和他談靈魂得救的事。」那人同意了。第二天他在公司裏見到彼得時卻往來走動，一言不發。彼得說：「雅各，你好像很緊張，有甚麼事呢？」雅各說：「我是緊張，因為我知道該做一件事，卻不容易做」。「那是甚麼呢？請你說！」最後雅各鼓起勇氣說了：「我想和你談你靈魂得救的事，我希望你相信耶穌。」接著彼得兩眼流淚，說道：「幾年來，我就很需要你和我談我得救的事。我今後一定要求主在我心中。我要和你在主日上禮拜堂去。」

讓我們不只開著眼睛禱告神也該睜開眼睛去愛那看得見的人，去向他們傳福音。

3. BIBLE 聖經——安定在天（太二十四 35）

主說：「我的話不能廢去」生命是需要糧食的供應才能生長。聖經就是神供應我們屬靈生命的主要糧食。它與我們有非常密切的關係：

今日整個基督教會，有一個痛心的現象，就是信徒與聖經脫節了。許多信徒信主多年，自己沒有一本聖經，有些信徒自己雖然有一本金邊聖經，但只把它放在琴頭或書架上，很少把聖經的教訓實行在生活言語行為上，故此，許多信徒靈命沒有長進。

很久以前，在美國有一所小茅屋，裏面住著一個男孩和他的母親。一天，兩位陌生的客人走過，要求在此借宿一夜。婦人殷勤款待。其中一位客人看出那男孩很愁悶，便問他為甚麼不快樂。孩子說：「除非我有一本聖經，我才能快樂。」那位母親說：「不要愁悶，明天，我跟你去看華盛頓總統去。」「不，我寧願有一本聖經，比看總統更好。」孩子答道。次日早晨，兩位客人離開小茅屋了。過了幾天，孩子收到一本美麗的聖經，封面寫著「華盛頓贈」幾個字。這男孩子原來在不知不覺間，已見過華盛頓總統了。前幾天到他家裏借宿的兩位客人中的一位，就是華盛頓總統。

我們每一位基督徒都應重視聖經，勤讀聖經，相信聖經，實行聖經的真理，並將聖經介紹給未知未信的人。◆



Luke 7:31-35

It is a Christian belief that God has a purpose for each one of us; it is also a Christian belief that men have it in their power to reject or to frustrate God's purpose for them. The rejection of the purpose of God, however, does not mean the failure of God's purpose except as it relates to ourselves. For we can reject God's purpose for ourselves only. That is to say, the result of our rejection of God's purpose is to bring God's wrath and judgment upon ourselves. God's will is still sovereign: where he does not rule, he overrules; he makes the wrath of men to praise Him. Although many things happen which are not in accordance with God's will, nothing happens outside of His will, i.e., outside of the area where he works and reigns. Therefore, in the ultimate sense it is not God who fails when we reject his purpose, but rather ourselves.

During the days of his earthly ministry our Lord Jesus experienced men's rejection of God's purpose for them. As we heard it last Sunday, he did many mighty works in the cities of Chorazin, Bethsaida and Capernaum, but the people of these cities did not repent. Today we hear him telling a parable of peevish children who would not play, no matter what was suggested—"weddings" or "funerals."

"To what then shall I compare the men of this generation, and what are they like? They are like children sitting in the market place and calling to one another, 'We piped to you, and you did not dance; we wailed, and you did not weep.'" Piping and dancing represent playing at weddings; wailing and weeping represent playing at funerals. Jesus drew the parable either from his own childhood or from watching children as they played in the market place.

There are two parties of children in this parable. But we are not quite sure which of the two groups represents John the Baptist and Jesus Christ. Usually it is considered that the children who invite the second

group to play, first at weddings and then at funerals, represent Jesus and John the Baptist. The children who deliberately refuse to join in any kind of game are the Jews as represented by the religious leaders and the majority of the people. These people rejected both the asceticism of John the Baptist and the joyous freedom of the Gospel of Jesus Christ. But it is also possible that the children sitting in the marketplace and finding fault with their fellows are the Jews. John the Baptist came to them in his severity, and they wanted him to play at festivals. When he retained his strict mode of life, they complained and said, "We piped to you, and you did not dance." Then Jesus came to them as the bringer of joy, and they wanted him to play at funerals. When He retained His own methods, they said, "We wailed, and you did not weep." No matter what interpretation you prefer, the basic message is the same; that is, the Jews were determined to make no response to God's truth. They remained stubbornly and sullenly unresponsive no matter what invitation was made to them, no matter what kind of messenger was sent them. They were what Scots call "contrary." No matter what was suggested, they did not want to do it; and no matter who was the messenger, they could find a fault in him.

The Jewish rabbis have a story with a similar point. Jeremiah the prophet complained to God that people mocked Elijah for his long hair and then said to Elisha: "Go up, thou bald head, go up, thou bald head." They mocked the long-haired prophet as well as the bald-headed prophet because they did not like prophets at all!

It is evident that when people do not want to listen to the truth, they will easily find an excuse for not listening to it. They do not even try to be consistent in their criticisms; they will criticize the same person, and the same institution, from quite opposite grounds and reasons; they will find reasons for rejecting every bearer of God's message and every representation of it, no matter how varied these may be and however inconsistent with one another the "reason." They are like those children in the marketplace when someone suggested: "Come on and let's play wedding!" They replied: "We don't feel happy today." When the other said, "All right, then, let's play funeral!" they replied: "We don't feel like playing that today." They would not play at either "weddings" or "funerals" because they did not want to play at all. So, when John the Baptist came, living in the desert, fasting and despising food, isolating himself from the society of men, they said of him: "He is crazy and eccentric." Jesus came, mixing with all kinds of people, sharing in their sorrows and their joys, accepting their invitations to dinner, they said of him, "He is a gluttonous man and a wine-drinker, the friend of tax collectors and sinners."

This kind of thing happened not only in the days of John the Baptist and of Jesus, it continues to happen up to the present day; it was not only true of the Jews, it is also true of the Christians. Once we set ourselves to resist the truth, we can always find excellent "reasons" for objecting to all possible representations of it or arguments for it. When

we do not like the message, nothing that the messengers do is right. Have we found people who hold—or, in fact, do we ourselves hold—this kind of attitude: We don't care for consistency, but object to this form of Christian teaching that it is too harsh, and to that form, that is too soft; to this man that he is always thundering condemnation, to that man, that he is always preaching mercy; to one, that he has too much to say about duty, to another, that he dwells too much on grace; to this presentation of the gospel, that it is too learned and doctrinal, to that presentation, that it is too sentimental and emotional, and so on and so forth. The generation of children who neither like piping nor lamenting, who would not play at wedding or funerals, still lives.

Once, a minister talked about his own experience. His wife wore the same hat on Sundays for quite a long time. Some members from his congregation remarked: "We have paid our minister fairly, haven't we? Why didn't he buy a new hat for his wife?" When his wife wore a new hat once in a while, the remark from his congregation was like this: "We don't need to increase our minister's salary next year. See, how much money he spent in buying new hats for his wife!" Indeed, every now and then, we find ourselves very much like those spoiled children who will find fault in everything, and that nothing seems to be able to please them. But the worse thing is that our human heart can be lost in a perversity in which any appeal that God may make will be met with willful and childish discontent. We should pray that God will open our eyes to see the perversity of our human nature, and will prevent us from becoming blind and deaf to God's appeal.

Despite the fact that the vast majority of the Jews were hardened and unreasonable, there were some who were not. That was what Jesus meant when He said: "But wisdom is justified by all her children."

Indeed, the wisdom of God's ways is always recognized and acknowledged by those who are wise-hearted. Although most of the Jews of those days saw no wisdom in the ministry of John the Baptist and of Jesus, there were a chosen few who did. Those few were the "children of wisdom." Those few were convinced that both John the Baptist and the Lord Jesus were worthy of all honor; and that in both these methods used by John the Baptist and Jesus, the Divine wisdom was doing what was right.

This is a great comfort to all who are co-workers of our Lord Jesus. In spite of the sneers, objection, and unkind remarks with which the Gospel is received by the majority of mankind, there will always be some in every country who will agree to it, and obey it with delight. There will never be lacking a "little flock" which hears the voice of the Shepherd gladly, and counts all his ways right. The children of this world may mock the Gospel, and pour contempt on the lives of believers. They may count their practice madness, and see neither wisdom nor beauty in their ways. But God will take care that He has His people in

every age. There will be “children of wisdom” wherever the Gospel is faithfully preached.

In fact, there is another meaning in the sentence “wisdom is justified by all her children.” It teaches us that witness to truth can be borne in various ways. There is no suggestion here that because John’s way of life was so different from that of Jesus, it had no value or place in God’s purpose. On the contrary, the same appreciation of John is implied in this passage as is explicitly declared in the previous paragraph. The truth is that God can use different methods and can use persons of many different gifts to accomplish His purpose. The Jews criticized John the Baptist for his lonely isolation, but John the Baptist had moved men’s hearts to God as they had not been moved for centuries; the Jews criticized Jesus for mixing too much in ordinary life and with ordinary people, but in Him people found a new life and a new power to live as they should, and a new access to G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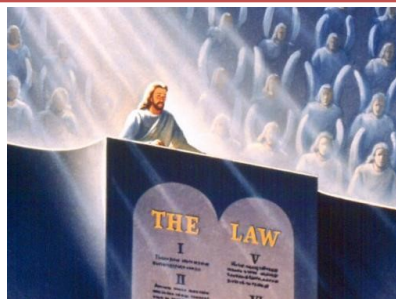
The methods used by John the Baptist and Jesus Christ were different, but both of them had brought people nearer to God. If only many more Christians would be willing to acknowledge this truth, we would hear less criticism of people and churches on account of their differences in temperament, in liturgy, or in forms of government. If only we would remind ourselves that God can use different methods and persons of different gifts to accomplish His purpose, we would begin to give thanks to God for any person and any church who can bring people nearer to God, even if their methods are not the methods which suit us.

Finally, the sentence, “Wisdom is justified by all her children” teaches us that we must be firm in bearing witness to the truth and give up the vain idea of trying to please everybody. The children who are determined to find fault with their fellows will find a fault in either game—weddings or funerals. John the Baptist will not suit the Jews, because he neither eats nor drinks. One would think that Jesus would be welcome since he does both. But he pleases them just as little. And yet, the final word of Jesus’ comment was: “Wisdom is justified by all her children.” He did not change his attitude toward sinners or his ways of life on account of the criticism of his enemies. He knew that he was doing right and trusted that the children of wisdom would recognize that he was right. Therefore, he kept on doing what he had always been doing.

Editor’s Note: This article is reprinted here by permission. If you would like to purchase Rev. Chow’s book, please contact Mr. Timothy Chow and he can be reached via email [tchow@alum.mit.edu].

基督徒 處世觀

莫子奮



一般所謂「世」，是指世界而言。世界二字，世是指時間，界是指空間，過去現在未來為世，東西南北上下為界，這和宇宙的意義相同，所謂上下四方謂之宇，古往今來謂之宙。今天我們生活的時空便是世界，它的範圍包括全地和圍繞全地的空中。處世觀就是世人生活在世上所採的態度和看法：

有人「玩世」不恭——遊戲人間
 有人「媚世」取容——同流合污
 有人「遺世」遠引——遯跡山林
 有人「抗世」獨立——特立獨行
 有人「憤世」嫉俗——仇視社會
 有人「厭世」輕生——尤人憎命
 有人「戀世」怕死——貪愛名利

基督徒站在屬靈觀點來說：世界便是魔鬼管轄的範圍，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魔鬼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被稱為世界的神，世界的王。今天世界文明，社會繁榮，人類自以為進步，其實和挪亞時代一樣，地上所充滿的盡都是惡。可惜世人活在罪惡的世界中，不知罪惡的可怕，反而沉迷於罪中之樂。「因為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約壹二16）。世人所謂處世，就是在情慾的世界中打滾，得到情慾的滿足，只是名成利就，便被視為懂得處世，而不知「順着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殊堪浩嘆！

是看今日的世界：國際間戰爭暴亂，社會上姦淫劫殺，家庭裡倫常慘變。凡此種種，都足以證明世界被魔鬼所轄制。而且魔鬼常裝作光明的天使，叫人無法看破，必須以屬靈眼光，站在屬天高原，才能認清這是甚麼世界。

一人間何世

(一) 這是罪惡的世界

自從始祖犯罪，罪從一人入了世界，這世界便充滿了罪惡。到挪亞時代，「這世界在神面前敗壞，地上滿了強暴，上帝觀看世界，見是敗壞了，凡有血氣的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為。」（創六 11-12）直到今日，雖說文明進步，科學發達，但人心越來越敗壞，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道德越來越墮落，不講信義，罔顧羞恥，要錢不要臉，笑貧不笑娼。犯罪技巧越來越高明。傳播事業越來越庸俗。戰爭的方法越來越兇殘，由平面戰而立體戰，由陣地戰而越洋戰，由原子戰而核子戰。終有一天，人類以自己發明的武器，毀滅人類自己，自以為聰明反成愚拙。

(二) 這是虛空的世界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傳一 2）「已過的世代，無人記念，將來的世代。後來的人也不記念。」（傳一 11）人生在世，雖擁資億萬，但當一瞑不視，便兩手空空，名也空，利也空，一切都如鏡花水月，過眼雲煙。約伯從人生體驗中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伯一 21）古今中外，享有世界榮華富貴最滿足的莫如所羅門。最後他的感受怎樣呢？請聽他的自白：「後來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傳二 11）世事既屬虛空，縱有所得，終必成空，好像那無知的財主，神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要取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路十二 20）

(三) 這是悖逆的世界

這世界是與神為敵的。因世界是撒但掌權，撒但是敵基督的。尤其在這末世：「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求，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約壹二 18）現在流行着進化論，唯物論，無神論，有人戴著學者的假面具去誘惑青年，背叛真道。「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將來在你們中間也必有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自取速速的滅亡。」（彼後二 1）那些有形的政治迫害固是敵基督的，而無形的思想毒害也是敵基督的。我們若不持守所信的道，很容易被現今世界可怕的嚴刑、峻法、槍桿所威嚇，或被動聽的口號，名詞，學說所眩惑，結果失去愛神的心，因為世界是與神為敵的，世界能奪去神兒女愛神的心，基督徒若與世界妥協，必受撒但操縱支配，成為

罪的奴僕，與神為敵。

二 如何處世

(一) 不要效法這世界

世界充滿罪惡，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上帝的榮耀，人人都活在罪惡過犯中，罪對人如影隨形，世人受罪轄制不能掙脫，因為世人得罪神，罪必追上他們。我們當如何處罪惡世界呢？約伯的為人，可資借鏡。約伯是個義人，完全正直，敬畏上帝，遠離惡事。我們必須在主前悔改認罪，相信接受耶穌為救主，靠主寶血功勞，使我們因信由罪人被稱為義。積極方面：敬畏上帝，就是效法上帝，過聖潔的生活，因為上帝是聖潔的。遵行神旨，作完全人，因為上帝是完全的。主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8）消極方面：遠離惡事，不要效法這世界。世人處在罪中，必須靠主始能離罪。詩人說：「東離西有多遠，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一零三 12）只有耶穌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太一 21）保羅說：「不要效法這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上帝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 2）基督徒應該效法基督，以基督的心為心。（羅十五 5）

(二) 不要留戀這世界

因為世界是虛空的，人生是短暫的，不值得留戀。如果沒有神的救贖，世必滅，人必死。「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太十六 26）挪亞時代，神以洪水滅世，末世時代，神以烈火滅世。這世界不但化為灰燼，而且化為烏有。「但主的日子要想賊來到一樣，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消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你們該當怎樣聖潔，怎樣敬虔，切切仰望上帝的日子到來。在那日天被火燒就消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消化。但我們照祂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彼後三 10-13）今天的世界正像所多瑪和蛾摩拉一樣。耶和華將硫磺與火從天降與兩城。羅得的妻子在後回頭一看，就變成了一根鹽柱，我們要引為鑑戒，不要留戀這世界。耶穌說：「手扶著犁向後看，不配進上帝的國。」（路九 62）基督徒永遠得基業在天上。在那裏神為我們預備更美的家鄉。基督徒應該撇下世界，跟從基督。（路五 11）

(三) 不要貪愛這世界

因為世界是悖逆的，敵神的。基督徒是蒙神所愛的，所以凡屬世界的都不可愛，也不當愛。「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

（約壹二 15）保羅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 7-8）保羅以基督和世事比較，認為根本無可比擬。這是價值觀念。我們若看神的價值遠超過世界，自然認為世界不值得愛。底馬和保羅同工，因為貪愛現今的世界，就離棄保羅，往帖撒羅尼迦去了。在這悖逆的世界，我們當愛基督，不給仇敵留地步，分清敵我。主說：「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約十五 19）「一個僕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上帝，又事奉瑪門。」（路十 27）「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上帝為敵麼？所以凡想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上帝為敵了。」（雅四 4）基督徒應該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上帝」（路十 27）

主耶穌禱告說：「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離開那惡者，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十七 15-16）這裡包含兩方面的意思：1. 不離開世界：便是處世 2. 脫離那惡者：便是不屬世。所以基督徒的處世觀總括一句：就是處世而不屬世，換言之，即是入世而超世。◆



栽於水旁，

在河邊扎根

胡玉謹

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為可靠的，那人有福了。⁸ 他必像樹栽於水旁，在河邊扎根，炎熱來到，並不懼怕，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

耶利米書 17:7-8

「那人有福了！」這裡有一個蒙福的應許。福，是我們都期望、想要的。想是想，期望是期望；真能得福嗎，要倚靠耶和華神。倚靠神的人，有甚麼福？

聖經用樹木來比喻人，這是古代以色列文化常用的比方。詩篇第一

篇 2-3 節，也用樹作比方，描述一個人蒙神賜福，生命生活得到豐盛供應。「¹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²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³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作的、盡都順利。」

耶利米書 17:7-8 這裡，把人比作樹。倚靠神，就像「樹栽於水旁，在河邊扎根，炎熱來到，並不懼怕，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樹要活，最重要的是水，如果是栽在河邊、溪邊、水邊，就有源源不斷的水，不但能活，並且能長得很好 --「葉子青翠」，「並且結果不止」。就是說，專心倚靠神，全心仰賴神，我們可以活得很好；不是僅僅生存著，而是活得喜樂滿足。因為神會供給我們生命、生活所需要的一切；就如溪水源源不斷供水給樹木。

當年，先知耶利米勸誡猶大國民，要倚靠神，不要倚靠自己，更不要倚靠外邦。今天，聖經也同樣勸勉我們：不要自恃才幹學歷資歷，不要倚靠錢財資產；這些都是神所賜的，應當存謙卑的心，照神的旨意去運用。有什麼收穫、成果，常常感恩，把榮耀歸給神。

倚靠耶和華神，有甚麼福？生命生活所需的，有源源不斷的供應。需要錢？神會供應錢。需要健康？神會供應健康。需要智慧？神會供應智慧。需要心靈的力量？神會供應心靈的力量。我們全人(身心靈)的需要，神都能供應，有甚麼缺乏不足，神都能補滿。就如澳洲人尼克(Nick)，生來沒有雙手沒有雙腳，怎麼活？按人看，只能一生倚賴別人養活。沒想到，他能生活，有自己的工作事業，還能結婚生子。因為他倚靠神，神供應他生命、生活所需的，補滿他所缺乏不足的。雖然仍是無手無腳，但日子過得很好，有喜樂，有滿足；生活充實有意義。

耶穌為人的時候，醫治不少有殘障的人。有的瞎眼得見，有的手枯乾恢復正常；也有癱腿、癱瘓的起來行走；顯出神的大能。今天，神仍然能醫治殘疾，卻沒有醫治 Nick。讓我們看見，神彰顯大能，更重要的是，只要倚靠神，凡事都能！只要倚靠神，人以為必需的，都不一定是必需的。只要以神為可靠，沒有甚麼是不可少的！就如在美國，醫療保險不可少嗎？也是，也不是！。唯一不可少的，就是要全心倚靠神！有一個姊妹，因病需要做一個手術；整個醫療費用不在保險計畫之內，結果就欠下將近三萬的醫藥費。醫院讓她每月分期付款。就算這樣，對她來說，還是很大的壓力。因她是一個單親媽媽，平常生活已經是很困難，再加上這額外的支出，更加艱難。是不是遇到「炎熱之時」？這個姊妹單純仰望神、倚靠神，照常工作過日子。就在聖誕節之前，她收到一封醫院寄來的信，說，每年我們都會選幾家(在我們醫院接受治療的病人)，給他們有一些優待。今年妳被選上。妳兩萬多的醫藥費，全免。而且先前妳已經繳付的幾千塊錢，也會退還給妳。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神為可靠的有福了，一切需要，神必充足供應。這不是說，我們不必申

請社會福利、醫療保險，而是勸勉：我們的信心要在神身上！

倚靠耶和華神，有甚麼福？生命生活所需的，會源源不斷的供應。特別是遇到難處困難問題的時候，神的供應，使我們能面對、經過。炎熱來到，比如面臨短期的難處。乾旱之年，比如遭遇長期的難處。大環境的難處；個人處境的難處；身體健康的難處；經濟緊張的難處；心靈的難處(憂慮愁煩令人失望絕望的處境)。在難處中，若倚靠神，我們生命生活「所需的」，就能從神得著豐富的供應，不只是幫助我們能度過難關，並且「葉子仍然青翠」表明生活的滿有喜樂平安。「而且結果不止」果子是給別人吃的，所以，這表明：自己有難處，靠主能克服，還能貢獻自己的力量，幫助別人。就如尼克(Nick)，藉著演講、傳福音、作主見證，鼓勵許多小孩、青少年、成人，鼓起勇氣面對人生、生活的艱難。

平常，上班做事(同事競爭排擠？主管無理要求？)，經營家庭(夫妻相處、教養兒女？)，難免遭遇大大小小的困難。有如樹木遇見「炎熱來到」，需要多一點水。可能是生活短期的難處，一時有健康的問題、或是經濟、錢財上的困難…。不必懼怕。專心來倚靠神，求神賜我們智慧能力去克服；我們智慧能力用盡時，神就自己為我們解決難處。全心仰賴神，就在面對艱難的經歷中，「並不懼怕」，「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



我知道所信的是誰

孟渝昭

經文：提摩太後書一 12

若我們仔細的讀羅馬書四 17-22，就知道保羅講到信心之父亞伯拉罕的信心時，強調了兩個重點。第一，信的對象（祂是誰，又是怎樣的一位）。其二，信的內容是甚麼。

有關信的對象，亞伯拉罕的結論是，「是那位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而這位神祂是「世人的父」。很有意思，亞伯拉罕竟沒有像我們今天一樣，一開頭就一定會問：「真有神嗎？祂真的存在嗎？」對亞伯拉罕而言，「神存在與否」，根本是不存在的問題。

當十字軍打到東方時，發現了許多初世紀留下有關神存在的論證，就將之帶回西方教會，興起了經院學派的哲學。這一派的哲學就掌握了此

後一千多年的神學主題：「神存在的證明」。在這段時間長河中，西方許多頂尖的聰明人，就把腦子用在這個問題上，努力證明「神的存在」或「神不存在」。直到近世紀，宗教哲學家發現，很少人會因「神存在的證明」就相信神存在，更少人會因「神不存在」的證明，就放棄了對神的信靠。這上千年的努力，純然是「虛工」。

若用人的理智，或科學邏輯的方法，都不能解決「神存在與否」的問題，那麼，就不得不使人想起，曾有一群人，是談論神最豐富又最自然的，那不就是寫作聖經的人嗎？所以如今，宗教哲學家又再回到久違的聖經中，要明白這些作者是怎樣論及神的。正如羅馬書一樣，「神存在與否」對聖經作者而言，根本是不存在的問題。對他們而言，神，當然是必存在的。

聖經作者曾這樣論神：「我們所信的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意謂，這位神是在我們祖先生活中的神。又說：「這位神曾領我們出埃及，走過紅海，經過曠野，進入迦南，征服列邦的神」。這正足以說明，祂是存在以色列歷史中的神。這既是以色列人自己親身經歷過的，為甚麼還要去證明祂的存在呢？正如我同妻已生活了快五十年，若還要去證明她有否存在，那真是太可笑了。

若我們也是這樣經歷過神，那麼，也必如保羅在提摩太後書一 12 所說：「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



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主已經近了。（腓四 4-5）喜樂的心，乃是良藥，憂傷的靈，使骨枯乾。（箴十七 22）

英國著名化學家法拉第，晚年時經常頭痛，曾四處求醫，遍尋良方，終是無濟於事，後遇一位醫生，詳細詢問病史後，發現法拉第整日忙於研究、閱讀，幾無空閒，精神極度緊張，遂開了一張處方，上面寫了一句話：「一個醜角進城，勝過一打醫生。」聰明的法拉第從這句諺

語中得到了啟發，於是經常去劇院看喜劇，醜角的精彩表演，和幽默獨白。每每使得他笑得前俯後仰，笑過之後，精神為之一振，全身極為輕鬆，不久，他的頭痛病竟不藥而癒了。

在中國，笑療是我國傳統療法之一，早在唐朝名醫孫思邈就指出「長樂壽自高」，清代醫書中記載了一則典型病例，有一個巡撫，因精神抑鬱病體沈重，藥治不癒，後請名醫葉天士為其看病，葉天士開玩笑地說：「你乃月經不調矣！」巡撫聞言哈哈大笑，病痛減輕，這位巡撫從中悟出笑的益處，便找樂歡笑，漸漸病體自癒。

「笑療」這用於疾病康復過程中，也是慢性病如冠心病、高血壓、糖尿病等穩定期的一種輔助療法，對於精神心理障礙患者如焦慮、抑鬱者來說，其作用更是藥物不可完全替代的，據研究者對笑能治病機理的探討，認為笑療的關鍵在於激動患者的積極情緒，由此促進機體的代謝功能，增強機體活動和提高防病抗病能力，達到減輕疾病和促進康復的目的。首先，笑能使肌肉放鬆，利於消除疲勞，其次，笑能通過神經反射，使大腦皮層活動增強，有助於消除緊張，抑鬱等不良情緒，改善睡眠和精神狀態，再次，笑能改善呼吸循環，消化系統的功能，使其活動協調，可預防及減輕疾病的發生與發展，總之，笑是一種不花錢的良藥，是一種可行且有效的療法，且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無論是健康人或是有病之人，都應調整好自己的心態，從笑中獲益。

笑療觀念，近世才隨著醫學理念的轉變，人們更加認識到社會心理因素與治病中的重要性與對於人體身心的作用，已得到世界醫學的認同，並積極推行。美國不僅興起了笑療，而且還成立了「笑的聯盟」，日本還有所謂「微笑補習班」，其實，早在主前 700 多年前，已有神藉著所羅門時代的智者們提出了「喜樂的心，乃是良藥，憂傷的靈，使骨枯乾。」（箴十七 22）的認知，詩篇作者也勸人要過以神為樂的生活。新約時期，主耶穌即為喜樂之源，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而主所給予的喜樂，乃是位於心靈深處的喜樂，世界不能影響，無法奪去的，使徒保羅屢次勸勉信徒：要常常喜樂（帖前五 16），要靠主喜樂（腓四 4），因為主為喜樂之源，依靠祂，住在祂裏面，就能得到喜樂的秘訣，你得到了主裏面的喜樂，即令落在百般試煉中，仍能

有不能改變的喜樂。◆



座右旋律

持守真道

黎翰飛

持守真道

猶 20,21

黎翰飛調 1978

♩ = 88

黃子賢和音 2022

Soprano

3 5 6 1 6 5 3 2 | 1 . 2 3 - |

親 愛 的 弟 兄 阿、

2 . 3 5 3 2 1 | 6 . 1 2 - |

你 們 卻 要 在

3 5 6 1 6 5 3 2 | 1 . 2 3 - |

至 聖 的 真 道 上

2 . 3 5 3 2 3 | 1 - - - |

造 就 自 己、

6 . 5 3 1 6 5 | 3 . 1 2 - |

在 聖 靈 裡 禱 告、

5 . 3 2 6 5 3 | 2 . 6 1 1 |

保 守 自 己 常 在 神 的 愛 中、

3 5 6 1 6 5 3 2 | 1 . 2 3 5 |

仰 望 我 們 主 耶 穌 基 督 的 憐 憫、

6 . 5 6 1 2 6 | 1 - - - ||

直 到 永 生。



杜拜之最 (一)

李國維

兩天參觀杜拜世博會後，繼續旅遊杜拜。很難想像，在世界地圖中幾乎看不到的小國杜拜，不僅是世界金融中心之一，居然還擁有不少世界第一紀錄。它若與上海比較，其地理面積，約 41 萬平方公里：70 萬平方公里；人口，約 300 萬人：2500 萬人。

所見該國之世界第一，甚為驚嘆。茲列舉數項如後：

*世界最高塔—哈里發塔（哈利法塔 Burj Khalifah）

杜拜境內的摩天大樓，為當前世界第一高樓與人工構造物。高度為 828 公尺（2,717 呎），樓層總數 169 層，於 2010 年正式開放，此塔可謂杜拜地標中的地標。其實此塔還有兩個世界紀錄，即最高位置夜總會（143 層）和最高位置清真寺（158 層）。

佇立塔前，仰觀其頂，如劍尖直插雲霄。買票打卡進入此塔第 124 及 125 層觀景台，可鳥瞰杜拜全景。上此塔，無非是要得一個真實的體驗—我來、我登上、我在這裡。

*世界最大購物中心—杜拜購物中心（Dubai Mall）

晚間進入此中心，約 50 個足球場的面積，有如迷宮，甚難走透透。它包括 1,200 多家商店，展示著各種品牌。購物中心內有一大型音樂噴泉，是夜上演「水之舞」，配以哈里發塔為背景，組構出炫麗耀眼的美景。

它還有一世界最大水族館（Dubai Aquarium & Underwater Zoo），尤其是長達 48 公尺、270 度海底玻璃隧道，整個水族館有 33,000 隻水生動物，值得一看。

杜拜這兩處給人深刻的印象，就是三個字：「高、大、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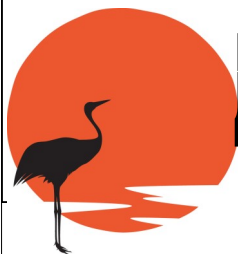
附註：目前世界第 2 高樓，是中國「上海中心大廈」，簡稱「上海塔」，高 632 公尺。第 10 高樓，是台灣「台北 101」。

哈里發塔



杜拜水族館





晨聲

加拉太書

(二)

康錫慶

加四 得神兒子的名分

金句：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着兒子的名分。(四4-5)

得神兒子的名分，不是來自律法。律法只是看管領受神產業者的管家而已。領受產業者是兒子，兒子長大了，管家的任務就結束了。這樣神的兒子降世為人，是生在律法之下，要把在律法以下的人救贖出來而得兒子的名分，不再是為奴的管家了，是兒子的身分，聖靈進入心中，可呼叫神為「阿爸，父」，得以承受神預備的產業。此道清楚明瞭，為何還要歸回律法，情願再做奴僕？保羅動情苦訴：想到傳福音給他們，享受他們的善待，就是把自己眼睛都肯為他被剗，如今竟將真理傳給他們反而被敵視。他願為他們再受生產之苦，讓基督成形在他們心裏。將他們祖宗亞伯拉罕兩個兒子為喻，解釋兒子名分之道，開他們的心眼，不要受那些表面熱心而存心迷惑他們的人。持守真道，享受神兒子的名分之福。

加五 在聖靈裏享自由

金句：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五25)

「自由」論所指，是在耶穌基督裏從奴僕的軛被釋放出來得自由，也就在所賜的聖靈裏享自由。這奴僕的軛指的是受割禮，受律法。現在竟有人認為信耶穌還要加上受割禮靠律法才能稱義。將這軛又擱在人身上。這豈不是與耶穌基督救贖之恩隔絕了嗎？為此，保羅指正這是在真道上作攪擾的工作，必要擔當他們的罪，「恨不得那攪擾你們的人把自己割絕了。」

在基督裏得釋放，在聖靈裏享自由，就不可任憑自由去放縱肉體的情慾。我們共同的仇敵魔鬼會激動肉體的情慾與內住的聖靈相爭，把我

們陷在罪中，此處提及十五種罪行，把我們擄去，「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因為這是在基督以外的人所作的。我們既然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聖靈所表現的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些其實是「愛」所發揮出來的，因為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句話之內。

加六 察驗自己的行為

金句：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六7）

原則上人「不可自欺」，無有的還以為有，就是自欺，所以每個人都當自己省察，自己有擔子應自己擔當，不是把重擔擱在別人身上，各人盡自己的本分。另一方面。若弟兄姊妹有重擔挑不起。也要互相擔當，這是出於愛，所謂的肢體生活，發揮主裏的團契。這些都在神的鑒察之下。各人也當自己察驗，是否順從聖靈的指引。

保羅最後的警告；希圖外表受割禮，在救恩上毫無功效，惟獨靠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作個新造的人，他自己就是新造的人。因此誇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這是新人的樣式。保羅處處表彰他自己的屬靈光景，作眾基督徒的榜樣。因此他曾放膽地說：「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林前十一1）◆

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Address Service Requested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Flushing, N.Y.
Permi No.1110

